证券代码:600415 证券简称:小商品城 公告编号:临2019-020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14-15日发行2019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超短期融资券名称: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9浙小商SCP003)

超短期融资券代码:IB011900636

超短期融资券期限:270天

起息日:2019年3月18日

到期日:2019年12月13日

计息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发行金额:人民币10亿元

发行利率:3.47%

主承销商:中国农业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银河证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本公司自2019年3月21日起增加银河证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中科沃土沃安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4596
中科沃土沃安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7034

自2019年3月21日起,银河证券可办理本公司基金账户开户及以上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辛国政
电话:010-83574507
客服电话:4008-888-888或95551
传真:010-83574507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古琳花
客服电话:400-018-3610
传真:020-23388981
网址:www.richlandasset.com.cn

三、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最新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69 证券简称:新智认知 公告编号:临2019-014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基本信息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进一步匹配公司战略调整、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完成公司网址、电子邮箱的变更,并新增投资者联系电话,现将变更后信息公告如下:

公司网址:www.encdata.cn

电子信箱:Encdigital@enn.cn

投资者联系电话:0316-2595752021-33620529

以上变更信息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正式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9日

关于新增华西证券为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H类份额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3月20日起,增加华西证券为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H(基金代码:511660)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证券简称
1	511660	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H	建信添益

自2019年3月20日起,投资者可在华西证券的营业网点办理该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业务,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东吴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新增销售机构如下:

1.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
客服电话:95330
网址:www.hx168.com.cn

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联系方式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
网址:http://www.ccbfund.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19-007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夏勇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270,72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442%,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1,635,360股,以及上市后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1,635,360股。上述股份已于2018年8月7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18年9月29日,公司披露了《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夏勇强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2018年10月29日起至2019年4月26日期间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817,680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5111%,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夏勇强先生于2019年3月14日至2019年3月1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17,600股,占公司总股本0.5111%,于2019年3月18日减持过半并全部减持完毕,减持价格为24.70元/股至25.29元/股。本次减持后夏勇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53,1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32%,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夏勇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270,720	2.0442%	IPO前取得:1,635,360股 其他方式取得:1,635,360股

备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2018年5月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1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夏勇强	817,600	0.511%	2019/3/14-2019/3/18	集中竞价交易	24.70-25.29	20,441,947.00	已完成	2,453,120	1.5332%

注: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夏勇强先生于2019年3月14日至2019年3月1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17,600股,占公司总股本0.511%,于2019年3月18日减持过半并全部减持完毕,减持价格为24.70元/股至25.29元/股。本次减持后夏勇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53,1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32%,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3/20

证券代码:600007 股票简称:中国国贸 编号:临2019-002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17,077	276,646	14.61%
营业利润	106,142	82,721	28.31%
利润总额	103,580	84,900	2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465	63,481	2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841	61,855	25.8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7	0.63	22.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7%	10.16%	1.51%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09,273	1,166,602	-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91,985	646,753	6.99%
股本	100,728	100,728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87	6.42	6.99%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7.7亿元,比上年增加4.0亿元,增长14.6%;实现利润总额10.4亿元,比上年增加1.9亿元,增长22.0%。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国贸三期B阶段项目中的写字楼、商城和酒店分别于2017年4月、2016年10月和2017年5月开始陆续投入运营,本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加,以及国贸中心东楼商城于2018年7月完成竣工验收备案投入使用后新增收入。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19-023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GMP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全资子公司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步长")获得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GMP证书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
地址:1、咸阳市渭阳西路西延段123号;
2、陕西省咸阳市步长路16号
认证范围:1、硬胶囊剂、片剂、颗粒剂、合剂、糖浆剂(含中药提取);
2、硬胶囊剂(含中药前处理及提取)
证书编号:SN20190346
有效期至:2024年3月14日

二、GMP证书所涉的生产线(生产车间)情况

本次《药品GMP证书》认证生产车间10个,具体情况如下:

生产车间名称	设计产能/年
前处理车间	处理药材2000吨/年
提取一车间	处理药材450吨/年
提取二车间	处理药材3000吨/年
口服液一车间	10ml合剂:1800万支/年
口服液二车间	120ml合剂、糖浆剂:1800万瓶/年
脑心通二车间	胶囊剂:45亿粒/年
胶囊三车间	胶囊剂:10亿粒/年
胶囊四车间	胶囊剂:10亿粒/年
片剂二车间	颗粒剂:1350万袋/年;片剂:5亿片/年
包装车间	与以上制剂车间产能匹配

三、风险提示

本次《药品GMP证书》的获得,有利于公司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0898 证券简称:鞍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7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9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为了有利于投资者准确表达授权委托投票意见,现对通知中附件《授权委托书》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累积投票提案每一个提案后面投票表格分列了同意、反对、弃权三个空格。

更正后:累积投票提案每一个提案后面投票表格为一个空格,各股东需要在各提案投票表格内填写投给每一位候选人的票数。

更正后授权委托书见本公告附件一。

除上述内容外,相关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9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 出席鞍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议案1,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议案2,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议案3,审议《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议案4,审议《2018年度审计报告》	√			
5.00	议案5,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议案6,审议《关于2018年度董事及监事酬金的议案》	√			
7.00	议案7、审议《关于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			
8.00	议案8,审议《关于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H股股份及其他可转让权利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9.00	议案9,审议《关于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0	议案10,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01	选举王义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02	选举李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03	选举马连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04	选举谢俊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1.00	议案11,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1.01	选举吴大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11.02	选举马卫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11.03	选举冯长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11.04	选举汪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12.00	议案12,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路永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刘晓晖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特别提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签名或法人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份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19-023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GMP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全资子公司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步长")获得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GMP证书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
地址:1、咸阳市渭阳西路西延段123号;
2、陕西省咸阳市步长路16号
认证范围:1、硬胶囊剂、片剂、颗粒剂、合剂、糖浆剂(含中药提取);
2、硬胶囊剂(含中药前处理及提取)
证书编号:SN20190346
有效期至:2024年3月14日

二、GMP证书所涉的生产线(生产车间)情况

本次《药品GMP证书》认证生产车间10个,具体情况如下:

生产车间名称	设计产能/年
前处理车间	处理药材2000吨/年
提取一车间	处理药材450吨/年
提取二车间	处理药材3000吨/年
口服液一车间	10ml合剂:1800万支/年
口服液二车间	120ml合剂、糖浆剂:1800万瓶/年
脑心通二车间	胶囊剂:45亿粒/年
胶囊三车间	胶囊剂:10亿粒/年
胶囊四车间	胶囊剂:10亿粒/年
片剂二车间	颗粒剂:1350万袋/年;片剂:5亿片/年
包装车间	与以上制剂车间产能匹配

三、风险提示

本次《药品GMP证书》的获得,有利于公司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19-25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王伟及其一致行动人叶兴华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京山轻机")股份41,583,72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73%)的特定股东王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599,84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53%)的特定股东叶兴华先生(王伟先生和叶兴华先生是夫妻关系,系一致行动人)计划在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通过王伟证券账户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86%)。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应对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于2019年3月19日收到特定股东王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叶兴华女士的《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王伟先生、叶兴华女士两人是夫妻关系,系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比例合并计算。

2.股东类型:特定股东

3.股东持股情况:截至2019年3月19日,王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1,583,7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73%,其中,无限售条件股10,395,930股,高管锁定股31,187,791股;叶兴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3,599,84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53%。王伟先生和叶兴华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5,183,56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2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归还个人借款和缴纳个人所得税税款。

2.股份来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惠州市三协精密有限公司股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时王伟先生、叶兴华女士所认购的京山轻机股份。

3.拟减持股份数量、比例:拟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1,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1.86%。

4.减持期间: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内不减持)。

5.减持方式: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其中,采取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6.价格区间:不低于10元/股。

7.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三、承诺履行情况

1.公司于2015年4月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惠州市三协精密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中,王伟先生、叶兴华女士作出了《关于所持上市公司股票锁定期的承诺》:因京山轻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本人持有的惠州市三协精密有限公司股权事项所认购的京山轻机股份,在京山轻机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王伟先生及叶兴华女士在承诺期间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王伟先生及叶兴华女士认购的京山轻机股份上市日为2015年6月29日,并于2018年7月2日解除限售。

2.公司于2017年12月向祖国良、祖兴男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苏州晟成光伏设备有限公司100.00%股权,王伟先生认购配套募集资金股份1,851,851股,并承诺"本人于京山轻机本次发行所认购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不得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参与京山轻机本次定向发行所认购的股份,不会以任何方式促使京山轻机回购本人在本次定向发行中所认购的股份及前述股份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而派生的股份。本次发行结束后,本人因京山轻机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也应遵守前述规定。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本人认购的股份根据上述解除锁定后的转让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截止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执行中,上述股份为限售股,限售期为2018年3月12日至2021年3月11日。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王伟先生、叶兴华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是否实施以及是否按期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在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王伟先生、叶兴华女士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王伟先生、叶兴华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1.王伟先生、叶兴华女士《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027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编号:2019-011
转债代码:110031 转债简称:航信转债
转股代码:190031 转股简称:航信转股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阿里巴巴(中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协议是双方达成的战略性合作协议,确定了双方合作的基本原则和框架,在开展具体项目时需签订具体业务合作协议。

●本协议属于框架协议,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业绩不直接产生影响。

2019年3月19日,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阿里巴巴(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巴巴")在杭州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相关情况如下: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阿里巴巴(中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勇
注册资本:15295万美元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计算机系统服务,电脑动画设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除商品中介),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和成年人的非文化教育培训(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生产:计算机软件;销售资产产品。

阿里巴巴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双方经友好协商,2019年3月19日,公司与阿里巴巴在北京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将在相关业务领域积极开展合作。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项明确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或备案程序

本协议无需履行外部审批或备案程序。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目标

公司与阿里巴巴经友好协商,本着诚信合作、互惠共赢原则,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拓展合作关系,通过创新的合作模式,共同致力于建设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

(二)合作内容

结合航天信息在系统集成和市场推广方面积累的卓越能力,阿里巴巴的先进技术储备、丰富的行业应用,共同面向云计算服务及智慧产业、财税业务、政务业务、区块链、企业市场服务等领域开展广泛深入的合作,促进双方优势互补,给予对方最优惠的合作条件,共同推进互联网时代新技术与行业信息化的融合,共同提升价值创造能力,共同创造更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具体合作方向如下:

1、云计算服务及智慧产业

发挥双方在技术和渠道方面优势,通过商机共享、联合拓展、生态联盟、共同运营等方式合作共建"城市大脑"。公司在云计算、数据智能、IoT、边缘计算等相关领域优先选择与阿里巴巴进行合作;阿里巴巴优先选择公司及旗下子公司作为硬件提供商与集成服务商,并为公司及旗下子公司提供优势技术和优惠政策。

2、政务业务

积极响应《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整合双方政务领域资源,共同开拓政务服务市场。

3、财税业务

共同应对财税服务市场的快速发展,结合各自在机构和商业场景优势,通过互补打造新的商业模式,拓展更广和更深入应用场景,探索和研发服务中小商户的创新产品。

4、区块链

双方共建区块链实验室,面向数字化转型需求,共同提供云化解决方案,推动区块链产品、服务和行业的发展。

5、企业市场服务

基于双方资源和需求,加强在征信服务、智能移动办公等方面合作,协同开展业务落地实施。

(三)合作机制

双方成立领导小组,由高层领导担任领导小组组长;建立顶层互洽机制,双方高层领导参加不定期会晤,拓展合作领域,研究解决相关问题,推动合作落地实施。

双方明确总协调部门,阿里巴巴由央企合作部、公司由经济合作部作为对口协调部门,负责日常联络和沟通事宜,协调有关单位共同推进战略合作,推进合作向纵深发展。

双方针对各合作领域,设立若干工作小组,各工作小组明确对接人,推进落实相关领域具体内容,根据需要组织不定期会面。

(四)协议的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五年。有效期届满后是否延期,由双方另行协商。

(五)双方的权利义务

本协议不能代替具体项目协议,也不作为具体合作项目中合作各方权利义务的依据,对具体项目建设经营准入不具有排他性。具体实施协议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具体实施协议为准。本协议的解除或终止,并不影响协议有效期内签订的各项具体实施协议的法律效力。

三、对本公司的影响

阿里巴巴是全球领先的互联网企业之一,引领带动了中国相关行业发展,公司与阿里巴巴开展合作,将在技术研发、产品设备、市场渠道等方面优势互补,推动互联网时代新技术与行业信息化的融合,共同创造更大的社会价值和经济价值。双方将利用各自拥有的品牌技术和实践经验优势,积极整合资源,在本协议签署各领域内开展深入合作。通过此次战略合作,将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长期发展,有利于公司更好的服务于细分行业市场和政企用户,创造更大的社会价值。

本协议属于框架协议,协议的履行对公司经营业绩指标不直接产生影响。

四、相关风险

由于本协议为战略框架协议,具体的合作事项将以另行签订的具体项目合作协议为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具体合作事项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双方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27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编号:2019-012
转债代码:110031 转债简称:航信转债
转股代码:190031 转股简称:航信转股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信息"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3月12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根据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3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组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於亮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的议案"

同意於亮先生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辞职后,於亮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董事长职责,以及继续代行董事会秘书法定职责,直至公司完成选举新任董事长。

董事会对於亮先生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谢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天晖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选举马天晖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提名及选举马天晖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并认为本次更换董事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刘海法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海法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聘任刘海法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决议。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附件:马天晖女士简历

马天晖,女,51岁。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航天三院二三九厂团委干事、书记;航天三院二三九厂航星通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航天三院二三九厂民品事业部副部长;华创天元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裁、总裁;航天三院计划部副部长、民用产业部副部长、部长,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总经济师、副部长、部长。现任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马天晖女士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马天晖女士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附件:刘海法先生简历

刘海法,男,47岁。硕士学位。曾任航天金穗高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主管、技术质量部部长、技术研究院常务副院长。现任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究院院长。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刘海法先生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除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刘海法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603309 证券简称:维力医疗 公告编号:2019-014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抚州维璟贸易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合计102万元人民币

●特别风险:新公司成立后,可能存在业务实施进度达不到预期、人员管理问题等因素带来的经营风险及预期收益不确定性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维力医疗")控股子公司广州维力健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力健益")近期和章志华共同投资设立抚州维璟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州维璟"、"目标公司"),专注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产品的销售和推广。抚州维璟注册资本为200万元人民币,其中维力健益投资102万元,持股51%;章志华投资98万元,持股49%。抚州维璟已于近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抚州市临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长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事宜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1、广州维力健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国贸大道南47号1号办公楼303房

法定代表人:张钊

注册资本:1000万

成立日期:2018年9月20日

经营范围:批发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维力医疗持股65%,广州利新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28%,深圳华夏基石智库服务有限公司持股7%。

2、章志华

性别:男

国籍:中国

住址:广州市天河区猎德大道33号之二3202室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担任广州玘璟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抚州维赛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控制的核心企业:

(1)广州玘璟贸易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批发及零售;许可医疗器械经营;商品批发及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等。

(2)抚州维赛贸易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医疗技术服务咨询、医疗信息技术服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软件销售、医疗器械开发服务;教学仪器设备销售等。

广州玘璟贸易有限公司、抚州维赛贸易有限公司均是公司的经销商,抚州维赛贸易有限公司也是维力健益的经销商。除此之外,章志华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抚州维璟贸易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002MA38EDWN3D

(三)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住所: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才都工业园众创基地二号楼

(五)法定代表人:黄岸

(六)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七)成立日期:2019年3月19日

(八)经营范围:I类、II类、III类医疗器械销售;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贸易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政府采购咨询服务;招、投标咨询服务;医疗技术咨询、交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维力健益、章志华三方共同签订了投资合作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主体

甲方:广州维力健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乙方:章志华

丙方: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注册资本与出资形式

目标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整,出资全部以货币出资,其中:

甲方:出资额为102万元,采用认缴的方式,占注册资本的51%;

乙方:出资额为98万元,采用认缴的方式,占注册资本的49%。

甲乙双方根据经营需要在2025年2月28日